

预报预警实施方案

为科学有效管控污染排放和快速精准应对污染天气提供技术支持，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加强会商研判，对污染过程预测做到时间精准、区域精准、演变精准、级别精准、首污精准；精准施策，指导地市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及时发布预警指令；跟踪分析管控成效，不断提高科学治污和精准治污能力，为我省秋冬季污染减排和区域联防联控提供技术支持。

二、工作成员

大气处、省监测中心、省监控中心、驻厅专家团队、18个派驻中心有关人员和省气象台、中国环科院、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等有关专家。

省气象台负责精准气象预报及提供气象预报资料。

监控中心负责编制污染源排放专报。

驻厅专家团队负责提出污染管控措施并协助编制污染预警和分析报告。

省监测中心负责预测预报和会商研判组织实施、及时编制预警专报。

各派驻中心负责做好本辖区空气质量预报。

大气处负责组织预警启动会商研判、根据专家意见和相关规定制定预警措施，审核、上报发布预警通知，调度措施落实。

中国环科院专家组负责重污染天气应对技术指导、编写污染评估报告等。

三、工作内容

（一）研判会商

预报人员每天上午完成线上预报会商，按时发布未来 7 天全省区域和省辖市（鼓励有条件的派驻中心发布县区）空气质量 AQI 级别和 PM_{2.5} 浓度预报。当预计未来 7 天内可能出现轻度污染时，及时组织成员单位和专家进行会商；当预计未来 7 天内可能出现重度及以上污染时，及时发起成员单位、相关省辖市和专家开展会商，及时编制重度污染预警报告。

（二）制定管控措施

根据污染级别和影响范围，研究提出管控减排对象、目标和总量等原则要求，指导地方政府依照分级管控和重度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制定可实施、可量化和可追踪的精准管控减排措施。

（三）发布预警

按程序经审核、上报得到批准后，提前 72 或 48 小时对相关城市发布污染预警指令，同时由综合协调组转驻厂监督组、暗访核查组、督察问责组、宣传保障组等专项工作组。

（四）跟踪调度评估

预警启动后，及时调度各地措施制定和落实情况，汇总分析措施的可量化性和可操作性，及时组织相关地市进行会商，分析沟通存在的问题，评估取得成效，对没有落实措施的进行督促。

四、工作要求

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服从调度和工作安排，按时完成任务。

1. 做好人员保障。各有关成员单位优先保障从事分析研判和预测预报的技术人员工作时间，做好值班和调休安排，非特殊需求，有关人员不再安排其他工作。

2. 做好信息系统保障。确保省市空气质量预报业务系统和污染源监控数据的畅通运行，发现问题及时修复，确保线上会商顺利开展。

3. 锻炼队伍。对预报预警和管控中存在的问题，要客观分析，及时会商、及时反馈，对不确定影响因素寻求专家支持。必要时下沉调研，总结经验，提高能力。